

## 相關資源



- 欲瞭解更多有關口罩（包括呼吸器）的資訊，請訪問：  
<http://ph.lacounty.gov/masks>。
- 有關加州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CaL/OSHA)規定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s://www.dir.ca.gov/dosh/coronavirus/ETS.html>
- 有關帶薪病假的更多資訊，請訪問：<https://www.dir.ca.gov/dlse/COVID19Resources/2022-SPSL-FAQs.html>
- 如果您因COVID-19而失業或工作時間減少，您可能符合資格獲得失業保險福利。如欲申請，請訪問：[https://www.edd.ca.gov/about\\_edd/coronavirus-2019/workers.htm](https://www.edd.ca.gov/about_edd/coronavirus-2019/workers.htm)
- 有關您可能有權獲得的其他雇主和政府資助的休假福利的資訊，請訪問：  
<https://www.saferatwork.la/employees>
- 有關如何向加州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CaL/OSHA)投訴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s://www.dir.ca.gov/covid/workplace-issues.html>。

## 給患嚴重疾病風險更高的 工作人員的建議



如果您不具有最新的 **COVID-19** 疫苗接種狀態，患有基礎疾病，免疫功能受損，或年齡較大，則當您感染COVID-19後，您患上**嚴重疾病的風險**可能會更高。請在工作時採取以下措施保護自己：

1. 請向您的雇主要一個呼吸器。當您在室內和其他人在一起時，或與他人一起乘坐車輛時，請始終佩戴它。如果您在室外無法與他人保持6英尺的距離，您也應該考慮戴上它。如果您不適合佩戴呼吸器，您可以嘗試「**佩戴兩層口罩**」（在醫用口罩外佩戴一個貼合面部的布質口罩）。
2. 在工作條件允許的情況下，與他人保持6英尺的距離。
3. 在休息時間，當您必須摘下口罩用餐或喝飲品時，請儘量到戶外去，並遠離他人。如果您必須在室內和其他人一起用餐，請儘可能打開門窗，並與他人保持距離。
4. 如果安全的話，打開您所在工作區域的窗戶或門。新鮮空氣有助於減少空氣中的飛沫數量，以降低感染COVID-19的風險。
5. 如果您感染了COVID-19，您可以獲得治療COVID-19的藥物，幫助您免於住院。在感染COVID-19後儘早並在5-7天內開始服用藥物，治療效果最好。請諮詢您的醫生或致電(833)540-0473。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訪問[ph.lacounty.gov/covidmedicines](http://ph.lacounty.gov/covidmedicines)。

勞工權利宣傳冊內容。目前張貼在：[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docs/business/Workers\\_Rights\\_Pamphlet.pdf](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docs/business/Workers_Rights_Pamphlet.pdf)



# COVID-19 防護： 加州的勞工權利



## COVID-19 防護： 加州的勞工權利

根據加州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CaL/OSHA)的規定，您的雇主必須採取措施保護您免受COVID-19的侵害。透過以下方式瞭解您的權利並報告違反情況：

- 您可以和您的工會代表交流。
- 致電833-579-0927向CaL/OSHA投訴。
- 致電888-700-7995向公共衛生局投訴。您可以匿名投訴。



## 員工培訓

- 您的雇主必須備有一份防止COVID-19在工作場所內傳播的計劃。雇主們必須為所有員工提供關於COVID-19預防計劃以及加州[Cal/OSHA所規定](#)的勞工權利的培訓。



## 個人防護裝備 (或稱「PPE」)

- 強烈建議（但並非要求）所有工作人員，在室內工作或乘坐共用車輛時都要佩戴口罩。建議繼續佩戴口罩的目的是防止病毒傳播，特別是傳播給患嚴重疾病風險更高的個人以及傳播給長期、累積地接觸病毒的個人（如工作人員）。
- 如果您在有超過一人在場的室內或車輛上工作，您的雇主必須應您的要求，為您提供貼合面部的口罩和呼吸器。您可以選擇是否佩戴。如果您要求佩戴N95（已獲得NIOSH認證）的口罩，您的雇主必須提供尺寸合適的N95口罩以及[基本的使用說明](#)。無論您是否接種了疫苗，這一點都適用。
- 如果您的雇主要求您在室內佩戴口罩，他們必須向您提供貼合面部的醫用口罩。
- 與所有適用於雇主的安全要求一樣，口罩和呼吸器的成本不能轉嫁給員工。這意味著您的雇主必須免費向您提供並更換口罩或呼吸器。
- 您的雇主不能阻止或刁難您在工作時佩戴口罩。
- 雖然所有口罩都提供一定程度的保護作用，但貼合面部的呼吸器，尤其是N95，會提供最好的保護。
  - 如果您的呼吸器損壞、變形、變髒、使佩戴者感到呼吸困難或不再貼合面部，則必須更換。一般來說，您應該在每次上班開始時更換呼吸器。[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CDC\)建議](#)，大多數呼吸器應在戴上摘下五次後進行更換。您可以參考製造商的指導手冊，瞭解什麼時候應該更換它，以及如何存放它以供再次使用。



## 洗手的時間和用品

- 雇主必須提供備有肥皂、水和/或消毒洗手液的洗手檯。這些洗手檯必須設置在您的工作場所中以及您可能乘坐的任何車輛上。
- 雇主還必須在工作日中保證您有足夠的時間來清潔雙手。



## COVID-19 檢測

- 雇主必須在工作時間內免費為下列工作人員提供檢測：
  - 出現 COVID-19 症狀
  - 工作中接觸過COVID-19的個人，但在過去90天內已康復且無症狀者除外。
  - 在工作中接觸過病毒後，需要進行檢測以繼續工作，或在隔離期間提早返回工作崗位所需要的檢測。
- 檢測服務可以透過雇主、當地衛生部門、聯邦政府、健康保險計劃或社區檢測點提供。



## 帶薪病假

- 如果您感染了COVID-19或在工作期間接觸過COVID-19而被要求留在家裡不去上班，則雇主必須向您支付病假期間的工資（稱為停工工資）。在您被要求留在家裡的期間，他們必須支付您的正常工資。
- 透過《COVID-19補充帶薪病假計劃》，即使您沒有在工作中接觸過COVID-19，您也可以獲得帶薪病假。如果您符合條件，該計劃將為您提供帶薪病假，以接種COVID-19疫苗、從疫苗相關症狀中恢復，或如果您需要照顧患有COVID-19或需要進行檢疫的家庭成員。有關更多資訊，請參閱《COVID-19補充帶薪病假》[海報](#)和[常見問題\(FAQ\)](#)。



### 如果我在工作中有COVID-19安全方面的顧慮，我該怎麼辦？

- 您可以和您的工會代表交流。
- 您可以致電833-579-0927向CaL/OSHA投訴。
- 您可以致電888-700-7995向公共衛生局投訴。您可以匿名投訴。



## 瞭解您的權利。